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陈伯阳、王满、游华南、刘晓亮回避表决。因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万元)
1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30,000
2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00
3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28,000
4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8,000
5	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300
6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3,000
7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担保	20,000

8	蔡爱国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担保	10,000
9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公司为关联方贷款及其他提供担保	28,000

备注：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包含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27号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蒋康伟
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矾山工业园	有限责任公司	朱文权
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泰兴市经济开发区团结河路8号	有限责任公司	陈伯阳
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海新街86号	股份有限公司	薛志贤
蔡爱国	浙江温州		

（二）关联关系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9.9885% 的股份，构成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的股权，构成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构成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 的股权，构成关联关系；

蔡爱国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名为公司新任董事，构成潜在关联关系。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2019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销售原药、制剂、中间体及提供服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2019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销售原药、制剂、中间体及提供服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二）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1、2019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采购原药、制剂、中间体及接受劳务，总金额不超过 28,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2019 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总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3、2019 年关联方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纳我公司排放污水收取污水处理费，向我公司供水收取水费，总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在合同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4、2019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采购原药、制剂、中间体及接受劳务，总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担保

2019年预计由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各类贷款和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019年预计由关联方蔡爱国为公司各类贷款和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公司为关联方贷款及其他提供担保

2018年预计本公司为关联方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各类贷款和其他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28,000万元（含28,000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产品定价，2019年预计公司向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销售农药原药、制剂、中间体等产品，提供相关服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价格

公允、合理。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的产品定价，2019 年预计公司向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辽宁森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农药原药、制剂、中间体、包装材料等产品，接受相关劳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不存在依赖关联方采购情形，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担保为无偿担保，由关联方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蔡爱国为公司各类贷款和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公司为关联方贷款及其他提供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江苏常隆农化有限公司各类贷款和其他债务提供担保。

上述关联交易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贷款及其他担保所取得的借款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补充公司临时性流动资金的需；公司对关联方提供担保是关联方正常经营性贷款及其他债务所需提供的担保；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销售、采购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遵循公开、公平、

公正的原则；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保障了公司流动资金的需要，均是无偿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有利于补充关联方的流动资金，保障其业务的顺利开展，为无偿提供。

上述关联交易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禾益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0日